



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青島東路4號4樓之2

承辦人：沈賢銘

電 話：02-2322-5871

傳 真：02-2322-5873

電子信箱：taipei-psa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央機關暨各縣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全公協字第1071003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自費團體保險專案及汽機車強制保險優惠專案彙整表

主 旨：關於本協會與華南產物保險公司所簽「公務人員自費團體保險專案」，華南保險公司依據團體保險之運作原則，即日起多增加360方案別等各項優惠專案；敬請轉知所屬同仁多多利用，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謀全國公務人員福利之計，及保障家庭幸福安康，簽訂三項優惠專案，其中包含「公務人員年繳1,250元300萬元保障團體意外險，並多增加年繳360元100萬元團體意外險，內含傷害日額2,000元、傷害醫療保險2萬元及7項傷害醫療保障優惠專案」、「汽機車強制險及各項優惠專案」，經徵選委由『臺灣綜合保險代理有限公司』及『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』負責推廣與服務。
- 二、敬請中央各機關暨各縣市政府、公私立學校與公營事業機構編制內現職員工、配偶、父母、子女均可多加利用，並請轉知機關內同仁週知。



府收文 107/10/02



1071893865

三、其保單內容團體產物人身保險、強制險及折扣福利方案投保要件等細節、各機關暨各協會如需舉辦說明會時，請逕與『臺灣綜合保險代理有限公司』、『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』聯絡並安排專員至各機關同仁服務及解說洽談。

四、臺灣綜合保險代理有限公司

服務專線：0800-898-222

專案經理：張淵凱(0931-277-393)

耿自立(0977-568-616)

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

專案專員：黃彥文(06-2989259)

正本：1. 中央機關暨各縣市政府
2. 中央機關暨各縣市公務人員協會

副本：1.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2. 臺灣綜合保險代理有限公司
3. 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

理事長 **李來希**